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3 December 200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人权委员会

#### 第五十九届会议

2003年3月17日至4月25日

临时议程项目 12

使妇女人权与性别观点相结合\*

### 妇女地位委员会

#### 第四十七届会议

2003年3月3日至14日

临时议程项目 3(a)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及题为“2000年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审查在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的情况\*\*

## 提高妇女地位司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共同 工作计划

### 秘书长的报告

#### 摘要

本报告载有提高妇女地位司、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2003 年共同工作计划，以及对 2002 年工作计划的实施情况进行的评估。根据人权委员会 2002 年 4 月 23 日第 2002/50 号决议，本报告提交给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和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

\* E/CN.4/2003/1。

\*\* E/CN.6/2003/1。

## 一. 引言

1. 根据妇女地位委员会 1995 年 3 月 31 日第 39/5 号决议和人权委员会 1997 年 4 月 11 日第 1997/43 号决议, 每年都为提高妇女地位司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拟订一份共同工作计划 (2002 年工作计划见 E/CN.4/2002/82-E/CN.6/2002/6 号文件)。人权委员会 2002 年 4 月 23 日第 2002/50 号决议欢迎提高妇女地位司和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在将妇女人权问题纳入主流方面所开展的合作和协调, 并欢迎共同工作计划, 鼓励秘书长确保该工作计划得到实施并继续拟订该计划, 并要求将该报告提交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和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本报告就是根据这项请求编写的。

## 二. 评估本工作计划的实施情况

2. 在实施本共同工作计划过程中, 联合国高级专员办事处、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和提高妇女地位司不断交流信息。

3. 在这一年期间, 该司继续建议妇女权利问题专家人选, 以便进行该办事处在根据国际人权文书提出报告方面的培训活动以及其他一些培训和技术合作活动。该司还与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支助事务处就报告问题以及其他与人权条约机制有关的事项密切合作。该司和高级专员办事处继续交换与人权条约机构工作有关的文件、报告及资料, 并向各条约机构的主席和成员分发这些文件。该司向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提交报告, 说明如何加快委员会的工作, 高级专员办事处继续为这些报告提供信息并发表评论意见。高级专员办事处还做了工作, 促成支助事务处处长出席 2002 年 1 月 14 日至 2 月 1 日举行的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高级专员办事处的一名工作人员也出席了委员会成员于 2002 年 4 月 22 日至 24 日在瑞典伦德举行的探讨委员会工作方法的研讨会。

4. 该司促进和参加了 2002 年 6 月 24 日至 26 日由高级专员办事处在日内瓦办事处组织召开的条约机构主持人会议。该司还全面参与了第一届人权条约机构委员会间会议的筹备工作和背景文件的起草, 上述委员会间会议于 2002 年 6 月 26 日至 28 日在日内瓦举行。上述两次会议均由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主席主持; 该委员会的另外两名成员也参加了第一届委员会间会议。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的成员参加了高级专员办事处组织的关于按人权条约要求提交报告的讲习班和高级专员办事处主办的其他活动。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的两名成员参加了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在其第二十八届会议期间 (2002 年 4 月 29 日至 5 月 17 日) 主持的为期一天的关于《盟约》第 3 条 (妇女和男子平等享有经济、社会和文化方面的一切权利) 的一般性讨论。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主席在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期间与该委员会进行了讨论, 后来又参加了该委员会第二十八届会议; 该届会议上讨论了经济、社会和文化委员会对第 3 条的一般性评论草稿以及进一步合作事宜, 包括可能按照第一届委员会间会议建议通过上述草稿, 作为两个委员会的联合一般性评论。

5. 提高妇女地位司和高级专员办事处继续在《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任择议定书方面进行密切合作。高级专员办事处的一名工作人员从 2001 年 11 月至 2002 年 3 月期间借调到提高妇女地位司，帮助制定有关附加议定书的程序。该司的工作人员参加了人权事务委员会 2002 年 3 月 18 日至 4 月 5 日在纽约举行的第二十四届会议的多次会议，会议期间审议了一些来信。此外，该司的两名工作人员接受了高级专员办事处请愿科在 2002 年 12 月举办的信件处理培训。该司为控诉程序 7 号指南的修订贡献了意见，高级专员办事处于 2002 年出版了上述指南。提高妇女地位司和高级专员办事处继续扩大和更新并协调它们的数据库和网页。

6. 提高妇女地位司和高级专员办事处继续支持改善妇女地位委员会与人权委员会之间的合作。该司支持和帮助了公约外人权机制所作的工作，特别是人权委员会关于移民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和关于土著人民人权和自由状况问题特别报告员的工作。办事处和该司还帮助人权委员会充足住房问题特别报告员参加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 2002 年 8 月 5 日至 23 日举行的特别会议，此外，几名委员会成员还参加了与特别报告员的协商，讨论特别报告员的授权任务，特别是讨论人权委员会 2002 年 4 月 23 日第 2002/49 号决议所要求的关于妇女和起码水准住房问题的研究。该司与高级专员办事处合作进行了一项审查工作，审查人权委员会公约外机制将妇女权利和两性平等问题纳入 1996 年和 2002 年各项报告中的情况；审查工作现已进入最后阶段。

7. 提高妇女地位司和高级专员办事处继续在人权委员会工作方面进行合作。妇女地位委员会主席和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主席在人权委员会第五十八届会议（2002 年 3 月 18 日至 4 月 26 日）上发了言。提高妇女地位司司长也出席了上述会议。

8. 继续在起草提交给政府间机构报告方面进行协调。该司在高级专员办事处提交人权委员会的报告方面继续作出贡献，特别是提供有关妇女和住房问题的材料，并为联合国人权教育十年作出贡献。提高妇女地位司为妇女地位委员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就阿富汗妇女和女孩状况、巴勒斯坦妇女状况及向她们提供援助、贩卖妇女和女童问题、以名节为借口对妇女犯下的罪行、消除对妇女暴力以及《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和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后续行动等问题起草了多项报告，办事处对起草工作作出了贡献。

9. 美洲人权研究所、高级专员办事处和联合国人口基金 2002 年 5 月 14 日至 16 日在哥斯达黎加圣何塞为拉丁美洲、加勒比和加拿大举办了关于通过国家人权机构促进和保护生殖权利的研讨会，提高妇女地位司为研讨会提供了咨询意见。提高妇女地位司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合作于 2002 年 11 月 18 日至 22 日在美利坚合众国格伦科夫举办了“贩卖妇女和女童问题”专家组会议，高级专员办事处对此提供了咨询意见。

10. 提高妇女地位司和高级专员办事处在有关妇女权利的各项承诺的后续行动和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有关不容忍行为世界会议（2001年8月31日至9月7日于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方面继续合作。这方面的工作之一是高级专员办事处与该司合作，对2001年为上述大会编撰的出版物“种族歧视的性别层面”作了修订和增编。提高妇女地位司和高级专员办事处做了工作，帮助妇女地位委员会主席、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主席和该司司长参加了由高级专员办事处和非政府组织妇女核心小组在人权委员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期间举行的并由副高级专员主持的“与种族主义作斗争和提高妇女地位”专题讨论会。

11. 提高妇女地位司和高级专员办事处为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特别顾问办公室所领导展开的机构间活动作出了积极贡献，起草了安全理事会第1325(2000)号决议所要求的秘书长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的报告(S/2002/1154)。特别顾问办公室、提高妇女地位司和高级专员办事处在联合国发展集团的框架内进行了合作，为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拟定授权任务并征聘两性平等问题专家和人权专家。

12. 该司和高级专员办事处都积极参加了妇女和两性平等机构间网络在特别顾问领导下于2002年2月26日至3月1日举行的第一次会议。该司和高级专员办事处的代表进行合作，向世界银行提供有关妇女权利的专门知识，在世界银行2002年5月举行的两性平等和法律问题年会上发言，并采取后续行动，举行世界银行官员与该司和办事处工作人员联合会议。世界银行两性平等和法律问题专家作为观察员出席了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的特别会议。

### 三. 2003年联合工作计划

13. 2003年期间，高级专员办事处和提高妇女地位司在条约机构工作方面的合作还会继续。合作将包括交流文件、报告和各条约机构工作的成果，以及定期将这些文件分发给各条约机构主席和成员。将继续作出努力，以确保随时更新关于所有六个条约机构的电子数据库，并确保数据库全面运行，使该司和高级专员办事处都能利用该数据库。将继续改进提高妇女地位司和高级专员办事处各自的网站，这方面工作包括在高级专员办事处网址建立一个关于妇女权利的内容更全面的网页。该司和高级专员办事处将交流有关已规划的技术合作活动的信息并进行协调，同时尽可能合作展开这些活动。在按照国际人权文书提供报告的培训活动方面将继续合作。提高妇女地位司和高级专员办事处以《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为起点，继续合作拟定一套关于国际人权文书的多媒体培训材料。

14. 高级专员办事处和提高妇女地位司将继续推动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与其他条约机构的配合行动，目的是进一步将两性平等问题纳入其工作，包括体现在

一般性评论中。该司将继续密切注意将两性平等问题纳入条约机构工作的进展情况，并为其工作提供与两性平等问题有关的意见。该司将增订 1998 年关于将性别观点与联合国人权条约机构的工作结合的研究报告（HRI/MC/1998/6）。

15. 提高妇女地位司和高级专员办事处将继续就《任择议定书》进行合作。高级专员办事处和该司工作人员将继续在交流有关信函和调查程序的信息方面进行合作。高级专员办事处和提高妇女地位司将作出努力，让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成员和其他负责处理信函和调查程序的人权条约机构成员及其各自秘书处配合行动。

16. 高级专员办事处将参加该司主持召开的一些会议。该司将帮助举行并参加人权条约机构的一些会议以及高级专员办事处主持召开的其他会议。应特别指出的是，该司将积极参与定于 2003 年举行的各人权机构主席会议的筹备和组织工作。该司还将积极参与高级专员与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就新的简化报告程序方面的协商，从而按照秘书长关于加强联合国：进一步改革纲领的报告中的要求（A/57/387 和 Corr. 1，第 52 至 54 段和行动 3），在 2003 年 9 月向秘书长提出建议。

17. 提高妇女地位司将继续有的放矢地对公约外人权机制的工作提供帮助，特别是对人权委员会关于以下问题的各位特别报告员提供帮助：消除对妇女暴力、移民的人权、出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以及享有足够住房权利；并向负责人权捍卫者状况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提供帮助。高级专员办事处和提高妇女地位司将根据该司 2002 年所作的审查，合作举办一个关于将两性平等问题纳入 2003 年专题任务的研讨会。

18. 高级专员办事处和提高妇女地位司将支持和促进妇女地位委员会与人权委员会之间的合作。这将包括各委员会主席以及该司和高级专员办事处高级别工作人员参加两个委员会的届会、主席团会议，并就工作方法以及两个委员会所采取的行动起来交流信息。此外，该司和该办事处将鼓励这两个委员会的主席团在 2003 年召开电传会议。

19. 高级专员办事处和提高妇女地位司将在起草提交给政府间机构的主题相似的报告方面进行合作，这些主题包括影响妇女和女孩健康的传统习俗、贩卖妇女和女孩、对妇女暴力以及对移民女工暴力等问题。该司将继续与办事处合作，分发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于 2002 年 5 月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建议的人权与贩运人口问题原则》（E/2002/68/Add. 1），向各国、政府间组织和民间社会提供有关的指导原则，以打击贩卖妇女和女孩活动。

20. 提高妇女地位司和高级专员办事处将联合召集一次各国人权机构和提高妇女地位机制的关于消除性别歧视战略问题的会议，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将参加该会议。

21. 该司将继续为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有关不容忍行为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作出贡献，这包括努力确保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在审查缔约国报告时考虑到上述世界会议的各项建议。高级专员办事处和该司将在 2003 年为其关于种族歧视的性别层面问题的联合出版物最后定稿，该出版物将反映上述会议的成果和后续行动。

22. 高级专员办事处和提高妇女地位司将继续在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的领导下并在机构间机制框架内进行合作，包括在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325 (2000) 号决议的活动以及秘书长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的研究报告后续行动方面进行合作。

23. 高级专员办事处将与提高妇女地位司合作，就以下问题举行实质性磋商：如何在关于以人权为本的减贫战略指导原则草案中包括两性平等问题；高级专员办事处将于 2003 年试行上述指导原则。

---